

武汉百时尚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分公司取得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《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680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经营隐形眼镜及护理液产品需要依法申请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签发的《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》。证书登记情况如下：

企业名称：武汉百时尚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国贸分公司

经营方式：零售

许可证编号：鄂汉食药监械经营许2018B058号

企业负责人：黄珏

经营场所：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566号1楼010320A

经营范围：III类：6822 医用光学器具、仪器及内窥镜设备（仅含软性角膜接触镜及护理用液）

有效期至：2023年9月18日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的取得，对公司的发展起到积极的影响，将提升公司的业务拓展能力，为公司长期发展奠定基础，对未来经营成果起到积极意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》；
特此公告。

武汉百时尚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9月19日